

Art **艺术**

院校辅导考生书系

影视录音 专业 考试指南

林达悃 主编
黄英侠 副主编
郝健 李伟 吴昊

北京电影学院录音系

4.95
3.1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权威实用
最新

艺术

中国美术学院考级教材

影视录音 专业 考试指南

主编 王 健
副主编 王 健
编 者 王 健 等
中国美术学院考级教材

中国美术学院考级教材

G634.95
L493.1

艺术院校辅导考生书系

影视录音专业

考试指南

北京电影学院录音系

林达悃 主 编

黄英侠 副主编

郝 健 李 伟 吴 昊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影视录音专业考试指南/林达悃主编. —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2004. 1

(艺术院校辅导考生书系)

ISBN 7-5043-4185-1

I. 影... II. 林... III. ①电影录音—高等学校—入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②电视(艺术)—录音—高等学校—入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J9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13449 号

影视录音专业考试指南

主 编:	林达悃
策划编辑:	牟国栋
责任编辑:	闫维峰
封面设计:	郭运娟
责任校对:	谭 霞
监 印:	戴存善
出版发行: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电 话:	86093580 86093583
社 址:	北京复外大街 2 号(邮政编码 100866)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海淀安华印刷厂
装 订:	涿州市西何各庄新华装订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 数:	80(千字)
印 张:	5.875
版 次:	2004 年 1 月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5000 册
书 号:	ISBN 7-5043-4185-1/TN·297
定 价:	28.00 元(含盘一张)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本教你怎样考影视录音专业并在考试中胜出的书。

作者们集多年出任影视录音专业招生考试主考老师之经验，归纳历届考生在考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以权威性的本专业标准、清晰明了的思路、浅显易懂的语言，全面、系统、精确地阐述了考试的内容、程序、要求、应该注意的问题和平时应该怎样训练、准备、养成，并结合具体实例，将考生应该具备的素质、修养等条件娓娓道出。

本书实属本专业考生参加考试难得的指导书，也是热爱影视录音专业的朋友“登堂入室”的教科书，同时还是本专业在校学生和教师、在岗工作的同行学习提高的参考书，极具实用价值。

对考生来说，你只要读过本书，并结合自己的实际

情况，严格按照书中要求的去做，那么众多考生中的赢家当非你莫属。

目 录

第一部分 影视录音专业概述	(1)
第一节 电影电视中的声音	(1)
第二节 影视录音的发展	(8)
第三节 声音对影视艺术的影响	(12)
第四节 影视录音专业的基本内容	(23)
第五节 录音技术与声音艺术的关系	(31)
第六节 与影视录音相关的专业简介	(42)
一、广播录音	(43)
二、舞台调音	(45)
三、音像制品录音	(46)
四、音响导演	(48)
五、其他录音	(49)

第二部分 全国高等院校录音专业设置概况

..... (51)

- 第一节 高等院校与录音专业相关的专业设置概况 (51)
- 第二节 高等艺术院校录音专业设置概况 (56)
- 第三节 职业技术学院录音专业设置概况 (62)
-

第三部分 影视录音专业入学考试 (64)

- 第一节 考试内容 (64)
- 第二节 专业考试 (67)
- 一、基本要求 (67)
- 二、基本内容 (69)
- (一) 必要的文学艺术修养 (70)
- (二) 听觉感受性, 特别是乐感、声音的敏感度以及声音的记忆 (89)
- 三、基本方式 (101)
- 四、应注意的问题 (102)

-
- (一) 克服紧张情绪, 平静对待
- 面试…………… (102)
- (二) 仪表大方, 举止文明…………… (103)
- (三) 既自信, 又谦和…………… (104)
-

第四部分 专业考试基本内容举例 (结合

 CD 聆听) …………… (106)

第一节 声音作品分析…………… (106)

 一、对声音的聆听…………… (108)

 二、对声音的辨别…………… (117)

 三、声音的叙事…………… (127)

 四、对声音的想像…………… (134)

第二节 视唱练耳考试练习…………… (141)

第五部分 考生素质的培养、训练及

 考前准备…………… (145)

第一节 录音作品分析的学习…………… (145)

一、应试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145)
(一) 正常的听力	(146)
(二) 较佳的声音记忆能力	(147)
(三) 对声音进行描述的能力	(148)
二、关于声音描述的说明	(149)
(一) 自然声和非自然声	(149)
(二) 基本声音音色——响度、 音高和音色	(150)
(三) 基本声音效果——声音的 空间环境效果	(152)
第二节 音乐素质的培养	(156)

附录	(161)
北京电影学院 2003 年 (普高类) 高中起点本科 招生章程 (摘选)	(161)
北京电影学院大专学历在职人员本科 2003 年 招生简章 (摘选)	(168)
北京广播学院 2003 年艺术类专业招生简章 (摘选)	(172)

第一部分

影视录音专业概述

第一节 电影电视中的声音

电影与电视——特别是电视剧一类电视艺术形式——都是以技术为手段，以画面和声音为媒介，在运动的时间和空间中创造形象，再现或表现生活的视听艺术。电视与电影不同之处主要表现在她们与受众的联系、感受的环境、信息传递的方式和时间等方面，但从类型上讲，她们还是非常接近的。为了便于理解，我们将以电影故事片和电视剧为主进行介绍。在必要的时候，对有关问题作出适当的说明。

就电视与电影不同之处而言，电视与受众的联系往

往具有周期性。这种周期性使得她像报刊、广播等一类周期性信息渠道一样，具有纪实性、实用性、新闻性的倾向。而作为电视剧一类艺术形态来说，则要求更具形象性倾向。这时，她与电影的差异主要表现在受众所处的感受环境了。电视播放的环境大多是家庭的居室，她没有电影那样专门为之创造的欣赏空间。这种差别不仅在于视听环境的客观条件方面，而且对于人们审美态度（审美注意和审美期望）也有重要影响。因此，电视剧（节目）的创作手法与电影也必然有所不同。而电视的直播与“转播器”功能，以及它的覆盖面之广泛，则是电影所望尘莫及的。

无论如何，电影与电视的技术性、综合性和视听特征，是她们与其他艺术形态的最重要区别。换句话说，无论是电影还是电视，她们不仅是技术的产物，而且将随着技术的发展而发展。没有摄影、摄像和录音（电声）技术的出现，没有相应的播控技术，电影或电视这种艺术形态就不可能出现，而电影电视技术的发展，又不断地补充、充实和丰富着这一视听艺术形态，并不断改变着人们的审美情趣；影视艺术的综合性和她们的视

听特征，使影视形象在其创造和感受过程中能够表达并最大限度地满足人的各种审美需求，这种需求是由人的感性世界的各个方面，历史地形成的艺术文化表现出来的。影视艺术的一个重要特征是时间因素与空间因素的综合，这种艺术形式的综合，不仅能在时间的推移中通过运动展示空间，而且还能在空间的变化中展示时间。时空的这种综合是影视获得了创造崭新形象结构的可能性，是影视艺术对传统的空间艺术（绘画、雕塑、建筑等）与时间艺术（如音乐）兼收并蓄，创造具有自己特质的艺术形象的可能；而这种具有影视特质的艺术形象又同时诉诸具有对时间的节奏组织的感觉的“音乐耳朵”和对具有对色彩和明暗的调子的感觉的“绘画眼睛”，从而构成了影视艺术的美学本性所固有的综合性。由影视实现的美学综合的根本条件正在于人的心理的这些本质的结合。只要回顾一下广播、电影、电视的产生与发展历程，我们就不难看出这一点。但是，指出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因为它们不仅涉及影视艺术创作的手段和作品问题，而且对于审美经验的形成，对审美观念、审美趣味及审美习惯等都将产生重要影响。

影视声音是构成影视艺术的基本因素。但是，无论在影视声音的创作上，还是在影视声音的理论上，都还没有引起人们的足够注意。就电影声音而言，“声音到来后的半个多世纪，电影评论和理论依然坚决地和画面结合。早期的电影制作者对声音价值的怀疑主义态度间接地由若干代评论坚持下去，他们认为电影实质上是视觉艺术，声音的作用仅仅比肤浅的伴奏稍好一些。近年来，强调这一视觉霸权的理由有增无已。”^①电视（剧）虽然没有这种历史遗留的问题，但电视（剧）创作者往往受姐妹艺术电影的影响，情况并不比电影好多少。这种理论上的错误认识，直接影响了影视声音创作，甚至使得日益发展的影视声音制作手段（设备和技术）也难以充分发挥作用。

西方有人估计，有关声音的研究至少比画面落后十至二十年。究其原因，主要应归结于影视声音观念问题。在这一观念中，上述有关影视的技术性、综合性和视听特征同样是在影视声音研究中不能不加以充分注意

^① 周传基：《国际电影声音理论的发展动向》，《北京电影学院学报》，1987.2.p.18。

的关键。而影视声音观念又直接影响着影视声音的艺术创作、理论研究和审美素质。

如果从视听艺术的角度上看，不但电视从一开始就是有声的，无声电影也从来没有存在过。正如意大利导演卡伐尔康蒂在《电影中的声音》（1939）一文中所说：“电影声音史并非像许多史学家认为的那样，是从有声片开始的，而是和电影本身的发明一起出现的。在电影史中从来没有过这样的时期，即在公开放映影片时是没有伴随着某种声音的，无声电影从来没有存在过。”^①这种认识，对于导演来说，是难能可贵的。

如果从电影技术的发展上看，这是容易理解的。所谓电影声音可以有两种不同的定义：①从客体上讲，即在放映电影的同时电影放映系统发出的声音；②从主体上看，即受众在观影的同时听到的声音。因此，严格地说，从电影诞生的那一天起，就不存在无声的实际情况。因为无论是放映机的噪声，还是现场的音乐伴奏、音响效果或真人（实时）配音，从客体上讲，都是电影

^① 卡伐尔康蒂：《电影中的声音》（1939），转引自同上，p.20。

系统发出的声音，从主体来说，都是观影的同时听到的声音，只不过由于技术——不仅仅是技术——的原因，或者对观影起干扰作用，或者不能满足主体的观影需求。至于那种认为只有将声信号记录在胶片上的影片才是有声片的观点，那种认为只有“完善”的声音才是电影声音的说法是站不住脚的。前者可以用双片说明，后者则在当今的影视中还不乏例子。也正因为如此，声音对影视艺术的影响才不容忽视。

从美学上来说，也是十分清楚的。纯视觉艺术的无声电影和视听艺术的有声电影是两种不同的艺术形式。作为艺术形态来说，两者都有独立存在的价值。它们从创作到欣赏都有着自己的特点，正如贝拉·巴拉兹所说，“有声电影不仅是无声电影的有机的延续，它同时也是另一种完全独立的艺术，……我们可以这样设想一下：如果首先发明的是有声片，也许就会有人尝试用无声的表演画面来创造一种独立的新艺术，即无声片。”^①

可见，声音不但是当代电影与电视的重要组成部分

^① 贝拉·巴拉兹：《电影美学》，p.223，中国电影出版社，1986。

分，即使在无声电影时期，声音一刻也没有离开过电影，它像“妖灵”一样一直伴随着电影的产生和发展。

当代电影由于大量的拷贝，特别是借助于电视以及其他传播音像信息的技术（录影带、VCD、DVD等），使其传播的规模也在不断扩大。这些技术为电影艺术在社会中发挥作用提供了必要的基础。电影艺术的交往原则在许多方面决定着它的美学和它的再现——表现结构的特点。电影艺术在20世纪艺术文化系统中的地位随着电视的推广而改变。电视是一种新的大众传播手段，具有把音像信息送上门的最强的传播能力。作为电影艺术作品的传播者，电视造成了感受电影作品的新的结构，它不同于先前电影机形成的那种结构：对电影的感受先前是集体的，现在变为个体的活动，变为私人生活的属性。包括电影、电视和录像技术在内的现代视听手段的总和，往往被人们看做统一的“屏幕艺术系统”。这种观点为文化发展的趋向和科技进步所肯定，却没有取消对上述文化形式进行区分的必要性，这种区分首先是同审美知觉的特点相联系的。